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WORLD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證券買賣及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5	—	4,549
收益	5	80,916	39,674
銷售成本		(44,940)	(2,623)
毛利		35,976	37,051
其他收入	7	19	13
行政費用		(29,888)	(21,206)
出售加密虛擬貨幣之虧損		—	(17,9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88)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266)	—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信貸虧損撥回／ (撥備)淨額		6,740	(9,87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 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	2,688
貸款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2,456	(6,0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252	(48,65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7,790)	(2,00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39)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17,893)	—
經營虧損		(25,533)	(61,890)
融資成本	8	(26,856)	(23,881)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52,389)	(85,77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1,602)	5,931
年度虧損		(53,991)	(79,840)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虧損		
日後可獲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221	—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72,831)	(496,30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	—	(4,238)
	<u>(372,610)</u>	<u>(500,544)</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u>(372,610)</u>	<u>(500,54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426,601)</u>	<u>(580,38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3,991)	(79,839)
非控股權益	—*	(1)
	<u>(53,991)</u>	<u>(79,840)</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6,601)	(580,383)
非控股權益	—*	(1)
	<u>(426,601)</u>	<u>(580,384)</u>
	<u><u>(426,601)</u></u>	<u><u>(580,384)</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12 (0.44) 港仙	(0.72) 港仙
— 攤薄	(0.44) 港仙	(0.72) 港仙
	<u>(0.44) 港仙</u>	<u>(0.72) 港仙</u>

* 金額低於1,000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1	1,826
使用權資產		6,095	–
投資物業		798,085	678,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23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3	270,627	698,020
遞延稅項資產		3,936	5,453
		<u>1,081,487</u>	<u>1,383,299</u>
流動資產			
存貨		2,404	–
應收貸款及利息	15	302,616	423,0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26,350	31,39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0,098	7,957
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		12,396	6,194
可收回所得稅		1,378	1,030
		<u>355,242</u>	<u>469,663</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8,275	14,241
合約負債	17	3,014	–
租賃負債		4,051	–
銀行借貸	18	312,369	320,945
其他借貸	19	173,061	220,260
應付所得稅		–	12,130
		<u>500,770</u>	<u>567,576</u>
流動負債淨值		<u>(145,528)</u>	<u>(97,91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64	–
資產淨值		<u>934,195</u>	<u>1,285,38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480	11,580
儲備		921,721	1,273,8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34,201	1,285,392
非控股權益		(6)	(6)
權益總額		<u>934,195</u>	<u>1,285,3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九龍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9樓912室更改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7樓3711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證券買賣及投資；(ii)提供融資服務；(iii)物業投資；(iv)電影行業投資；(v)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及(vi)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金額已取整至最近的千位數。

2. 編製基準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資產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之公平值而釐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資產或負債時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這些特點。公平值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是按此基準釐定，除非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之租賃交易及計量與公平值有些相似，但並非公平值，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內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內之使用價值。

此外，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以作財務報告之用，敘述如下：

- 第一層的輸入值指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標價（未予調整）；
- 第二層的輸入值指除包含在第一層的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及
- 第三層的輸入值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值。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53,991,000港元，以及於該日期，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145,528,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許不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本公司董事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已考慮以下各項：

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借貸約223,531,000港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故已分類為流動負債）。根據貸款協議，貸款須於18至24年間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該銀行借貸之契諾及定期還款之遵守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倘本集團持續達到該等要求，銀行並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此外，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0140港元配售最多2,49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最多達34,860,000港元的額外資本。

鑒於上述考慮因素及計量，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能應付其於到期時之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將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將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為可能產生之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除非另有指明，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特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附註4會計政策變動造成的影響概要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惟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的定義¹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資產出售或注資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 重大的定義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此等修訂原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遲/
撤銷。繼續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本年度尚未強制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已就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影響展開評估。迄今，總結認為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於各自的生效日期獲採用且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變動造成的影響概要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該等新會計政策並無於過往期間應用或與過往期間應用者不同。本集團已確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特定過渡條文，不重列比較數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會計模式。因此，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確認代表其使用相關資產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及代表其租賃付款義務之租賃負債。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同此前會計政策相類似。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選擇對租期在初始應用日期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不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未經重列一即如此前呈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列。會計政策變動詳情披露如下。

(a) 租賃的定義

此前，本集團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於合約開始時釐定安排是否為或包含租賃。本集團現根據租賃的新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選擇使用可行權宜方法評估租賃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僅適用於此前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分之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中之代價分配予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就本集團身為承租人的物業租賃而言，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而是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用多項物業。

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原先根據租賃會否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之評估，把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絕大部分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即該等租賃屬於資產負債表內。

然而，本集團已選擇不就部份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使用權資產作為獨立項目呈列。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i) 重大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其會於投資物業中呈列。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則按公平值計量。

租賃責任初步按租約所隱含的利率或（倘不能輕易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增額借款利率，將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貼現至現值計量。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增額借款利率作為貼現率。

租賃負債其後會加入租賃負債的融資成本，並扣減已作出的租賃付款。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標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或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預期須予支付的估計金額出現變動，或（如適用）合理確定購買或延期選擇權將獲行使或合理確定有關選擇權將不會獲行使的評估出現變動，則須重新計劃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釐定部份其為承租人且包含續約選擇權的租賃合約的年期時已作出判斷。對能否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有關選擇權的評估會影響租期，而租期則對所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有重大影響。

(ii) 過渡

於過往，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物業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租賃一般為期一年。

於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運用下列實務中的簡易處理方法。

- 應用豁免不就租期不足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負債。
- 於計算首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步直接成本。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
- 以評估租賃是否虧損為依據，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案。

(c)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本集團已將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政策無異。然而，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轉租乃參考主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分類。

本集團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毋須對其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調整。

當合約同時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非租賃部分以其相對獨立售價為基準與租賃部分區分。

(d) 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i) 過渡之影響

於計量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實務中的簡易處理方法，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餘下租期不足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142
減：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	<u>(1,14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u>—</u></u>

(ii) 對本年度的影響

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約6,095,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約5,815,000港元的租賃負債。

此外，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的租賃而言，本集團已確認攤銷及融資成本，而並非確認經營租賃開支。於本年度，本集團就該等租賃確認折舊費用約2,013,000港元及融資成本約173,000港元。

5. 收益

收益指本年度本集團營運活動包括i)證券買賣及投資；ii)提供融資服務；iii)物業投資；iv)電影行業投資及v)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產生之已收及應收收入。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 的客戶合約收益按時間點確認 來自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之收入	<u>44,012</u>	<u>–</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來自證券買賣及投資之股息收入	4,061	–
提供融資服務之利息收入	28,174	30,561
物業投資之租金收入	3,340	7,600
電影行業投資之利息收入	<u>1,329</u>	<u>1,513</u>
	<u>36,904</u>	<u>39,674</u>
	<u>80,916</u>	<u>39,674</u>
證券買賣及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u><u>–</u></u>	<u><u>4,549</u></u>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主要按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之種類劃分，有關資料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概無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被彙總構成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 證券買賣及投資
- 提供融資服務
- 物業投資
-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 電影行業投資

分部收益及財務表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來自經營業務之收益及財務表現分析：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證券買賣及投資		提供融資服務		物業投資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電影行業投資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44,012	-	4,061	-	28,174	30,561	3,340	7,600	-	-	1,329	1,513	80,916	39,674	
分部財務表現	(8,709)	(52)	(14,411)	(66,404)	32,726	(8,113)	(32,661)	(1,325)	(646)	(273)	1,128	333	(22,573)	(75,834)	
未分配企業收入														19	1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631)	(9,95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39)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17,893)	-
未分配融資成本														(172)	-
除所得稅前虧損														(52,389)	(85,771)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虧損）／溢利指分配作若干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其他收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及若干融資成本前各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得之溢利。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算，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類，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17,511	337
證券買賣及投資	298,206	723,088
提供融資服務	299,081	419,559
物業投資	799,501	678,173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970	1,286
電影行業投資	10,725	25,534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1,425,994	1,847,977
未分配公司資產	10,735	4,985
	<hr/>	<hr/>
綜合資產	1,436,729	1,852,962
	<hr/>	<hr/>
分部負債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3,477	3
證券買賣及投資	253,211	300,523
提供融資服務	3,572	6,212
物業投資	235,002	243,389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136	14,942
電影行業投資	241	295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495,639	565,364
未分配公司負債	6,895	2,212
	<hr/>	<hr/>
綜合負債	502,534	567,576
	<hr/>	<hr/>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證券買賣及投資		提供融資服務		物業投資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電影行業投資		未分配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5	-	-	14	-	-	-	-	-	-	-	-	121	1,315	13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投資物業	-	-	-	-	-	-	400,000	-	-	-	-	-	-	147,686	4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488	-	-	-	-	-	-	-	-	-	-	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4	5	672	707	-	-	-	-	-	-	-	-	24	820	736	
使用權資產攤銷	92	-	-	-	-	-	-	-	-	-	-	-	1,921	2,013	-	
(撥回)/計提應收貸款及利息之	-	-	-	-	(6,740)	9,872	-	-	-	-	-	-	-	(6,740)	9,872	
信託收買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確認之	-	-	-	-	-	-	-	-	-	-	-	-	-	-	-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確認之	-	-	-	(2,688)	-	-	-	-	-	-	-	-	-	-	(2,688)	
信託虧損撥備回/淨額	-	-	-	-	(2,456)	6,028	-	-	-	-	-	-	-	(2,456)	6,028	
貸款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	-	-	-	-	-	-	-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	(4,133)	47,533	-	-	-	-	-	-	(1,119)	1,119	-	(5,252)	48,652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2,000	-	-	-	-	-	-	27,790	2,0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266	-	-	-	-	-	-	266	-	
提早贖回承兑票據之虧損	-	-	-	17,945	-	-	-	-	-	-	-	-	-	-	17,945	
出售加幣虛貨幣之虧損	-	-	19,698	18,132	-	-	6,977	5,749	-	-	-	-	172	26,856	23,881	
融資成本	-	-	-	-	1,517	(6,202)	84	180	-	-	1	230	-	1,602	(5,931)	
所得稅(抵免)/開支	-	(159)	-	-	-	-	-	-	-	-	-	-	-	-	-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並無計入
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的計量的金額：

利息收入	(16)	-	(1)	(2)	(2)	(2)	-	-	(6)	(3)	(19)	(13)	
分估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	-	-	-	-	-	-	-	139	-	139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中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乃按於報告期內客戶的地理位置及有關非流動資產的資料進行分類，惟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按報告期末資產的地理位置分類，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8	403	2,321	1,826	–	1,826
投資物業	664,000	134,085	798,085	678,000	–	678,000
使用權資產	<u>5,632</u>	<u>463</u>	<u>6,095</u>	<u>–</u>	<u>–</u>	<u>–</u>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客戶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A ¹	39,906	–
B ²	16,619	12,241
C ³	–	13,700
D ³	–	4,770
E ³	<u>–</u>	<u>4,579</u>

¹ 來自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的收益

² 提供融資服務之利息收入

³ 來自證券買賣及投資之收益，就出售一間香港上市公司之股份予一名獨立第三方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9</u>	<u>13</u>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	10,821	7,613
其他借貸	15,486	16,268
租賃負債	173	-
承兌票據	368	-
銀行透支	8	-
	<u>26,856</u>	<u>23,881</u>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4,44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9,049	7,429
其他員工費用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344,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無)	6,311	3,4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5	173
員工費用總額	15,605	11,031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780	730
—其他服務	430	1,160
使用權資產攤銷	2,0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20	736
來自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68	306
來自年內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485	201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15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	488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266	—
物業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	—	1,188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6,740)	9,87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2,688)
貸款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2,456)	6,028
以股份為基礎之顧問付款開支	13,107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	1,715
— 預扣稅	84	—
	85	1,71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193)
	85	(478)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遞延稅項	1,517	(5,453)
所得稅開支／（抵免）	<u>1,602</u>	<u>(5,931)</u>

附註：

- 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
- 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稅率為16.5%。集團實體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稅率16.5%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 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扣稅乃根據於中國境內取得的總租金收入按10%的稅率計算。
- 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86,4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6,431,000港元），可供用於抵銷未來溢利。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須待香港稅務局批准作實。基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因此概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或會無限期結轉。

11. 股息

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以來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53,991)</u>	<u>(79,839)</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	<u>12,285,497</u>	<u>11,020,254</u>

附註：

計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均無假設本公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乃由於此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u>270,627</u>	<u>698,020</u>
非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股本證券	<u>-</u>	<u>-</u>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98,020	882,504
添置	-	321,994
出售	(54,562)	(10,17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變動	<u>(372,831)</u>	<u>(496,30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0,627</u>	<u>698,020</u>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於聯交所上市之兩類上市股本證券分別為約28,252,000港元及242,375,000港元，即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達」，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為本集團一間關聯公司）及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民銀資本」）（二零一八年：23,820,000港元及674,200,000港元，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於聯交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年內，自該等投資收取之股息約為4,0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加強其現金狀況，出售其於民銀資本之部分股份以償還孖展貸款及制定未來業務計劃。該等股份的出售價為54,562,000港元，產生的累計公平值虧損約145,431,000港元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70,6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6,095,000港元）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已作出質押，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之其他借貸之抵押（附註19）。

香港非上市股本證券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香港幣升有限公司（「幣升」，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且於年內暫無營業）之股份。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收購幣升股份，並指定其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為持作策略用途之投資。此項投資於年內並無收取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幣升之投資之公平值為零。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幣升股份，代價為1港元。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i)	26,350	22,217
電影行業債務投資	(ii)	<u>—</u>	<u>9,177</u>
		<u>26,350</u>	<u>31,394</u>

下表載列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2,217	183,620
添置	—	176,777
出售	—	(290,647)
公平值變動	<u>4,133</u>	<u>(47,53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350</u>	<u>22,217</u>

下表載列電影行業債務投資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177	10,296
公平值變動	1,119	(1,119)
債務投資清算	<u>(10,296)</u>	<u>—</u>
	<u>—</u>	<u>9,177</u>

附註：

- (i)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聯交所所報收市價而釐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賬面值約26,3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217,000港元））已抵押用於擔保授予本集團之其他借款（附註19）。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13,700,000港元向中達之一名董事出售若干中達股份，導致產生出售變現收益約1,500,000港元。

- (ii) 本集團其中一項來自從事電影行業投資的實體（「電影製作投資者」）的貸款約1,320,000美元（「美元」）（相當於約10,296,000港元）並未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該等貸款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8%計息及帶有升值回報。

由於本集團有權自貸款中獲得額外回報（「升值回報」），乃參照就提供電影發行服務而言電影製作投資者之已收或應收總額。於評估發行服務的狀況後，管理層認為，兩年內確認升值回報的可能性甚微。

本公司前任股東及前任董事陳曉東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辭任）乃電影製作投資者唯一董事及中達董事，並於電影製作投資者擁有間接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及董事余慶銳先生（「余先生」）同意就來自借款人的應收本金、應收利息及升值回報（若有）為本集團提供擔保。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影製作投資者已悉數結清尚未償還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為約1,119,000港元。

15. 應收貸款及利息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來自於電影行業投資 (包括應收利息1,639,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 1,813,000港元))	(i)	<u>10,706</u>	<u>10,880</u>
來自放債業務 (包括應收利息約6,187,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 3,225,000港元))	(ii)	<u>312,187</u>	<u>439,225</u>
減: 信貸虧損撥備		<u>(20,277)</u>	<u>(27,017)</u>
		<u>291,910</u>	<u>412,208</u>
		<u>302,616</u>	<u>423,088</u>

附註：

(i) 來自於電影行業之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三項貸款協議，為電影製作投資者就電影發行提供貸款，其中一筆貸款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結清。

餘下兩筆授予電影製作投資者之貸款於本年度已產生利息收入約8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9,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電影製作投資者的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分別約為1,163,000美元（相當於約9,067,000港元）及210,000美元（相當於約1,6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63,000美元（相當於約9,067,000港元）及232,300美元（相當於約1,813,000港元））。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介乎8%至12%計息且應計利息及本金須於協議日期的第二或第三個週年或根據本集團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先生同意就所有上述之貸款及相關利息為本集團提供擔保。

(ii) 來自放債業務

來自4名借款人(二零一八年:7名借款人)之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8%(二零一八年:8%)計息,並須根據各自貸款協議償還。

於報告期末,該等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到期情況按距離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	291,910	249,933
超過報告期末後一年,但少於兩年(附註)	—	162,275
	291,910	412,208

附註: 該等應收貸款及利息預期將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收回,但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

本集團管理層已檢討應收貸款以評估減值,減值金額乃根據可收回程度之評估、賬齡分析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目前之信用度及個別重大賬目或賬目組合,按集體基準之過往統計資料釐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中達授予一筆為數合共27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000,000港元)之不可撤銷貸款融資及已墊付貸款合共約21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72,000,000港元)予中達,並於年內從中達產生利息收入約16,6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241,000港元)。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須應本集團要求或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i)	649	—
其他應收款項	(ii)	<u>9,449</u>	<u>7,957</u>
		<u>10,098</u>	<u>7,957</u>

附註：

(i) 應收貿易賬款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其與各自之確認收益日期接近—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95	—
31至90日	432	—
91至180日	—	—
超過180日	<u>22</u>	<u>—</u>
	<u>649</u>	<u>—</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提供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虧損撥備。

(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包括存貨預付款項約4,1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中國投資物業相關應收租金收入約8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及已支付租賃按金約1,9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2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電影版權投資成本退款相關應收電影製作投資者的款項約5,460,000港元，該應收款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悉數結清。

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收賬款／合約負債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i)	3,356	7,213
已收取按金	(ii)	1,347	1,000
其他應付賬款	(iii)	<u>3,572</u>	<u>6,028</u>
		8,275	14,241
合約負債	(iv)	<u>3,014</u>	<u>—</u>
		<u>11,289</u>	<u>14,241</u>

附註：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包括營運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包括有償合約之承租撥備及其他付款約3,226,000港元，已於本年度悉數結清。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租戶的租賃按金為1,34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0,000港元）。

(i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有關授予中達未提取貸款承諾的貸款承諾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3,57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28,000港元）。

(iv)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客戶的合約負債約為3,01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

18. 銀行借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u>312,369</u>	<u>320,945</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賬面金額將按下列時間償還：		
一年內	88,838	88,567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9,130	8,788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28,941	28,028
超過五年	<u>185,460</u>	<u>195,562</u>
	<u>312,369</u>	<u>320,945</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 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貸賬面金額 (顯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223,531	232,378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賬面金額	<u>88,838</u>	<u>88,567</u>
	<u>312,369</u>	<u>320,94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介乎港元最優惠利率減2.5%、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個月）加2%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週至一個月）加2.5%之間之年利率（二零一八年：最優惠利率減2.5%、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個月）加2%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週至一個月）加2.5%之年利率）計息。銀行借貸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有抵押銀行借貸（每年）	<u>2.85% – 3.81%</u>	<u>2.78% – 3.67%</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由為數約66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8,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

19. 其他借貸

(i) 證券經紀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金馬香港投資有限公司（「金馬」）與獨立證券經紀商證券經紀A訂立保證金貸款賬戶客戶協議（「保證金貸款協議A」）。根據保證金貸款協議A，證券經紀A按固定年利率7%向本集團提供保證金貸款融資最多為100,000,000港元，可分期支付。

上述貸款可由本集團於聯交所及／或聯交所以外作買入民銀資本上市股份最多60,000,000港元及指定上市股份（「指定上市股份」）最多40,000,000港元（「保證金貸款限制」）。

*附註：*指定上市股份指不包括中達及民銀資本之上市股份。

金馬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與證券經紀A訂立第一份修訂及重列契據。保證金貸款融資之本金額隨後由100,000,000港元增加至150,000,000港元。

金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與證券經紀A訂立第二份修訂及重列契據。保證金貸款融資之本金額由150,000,000港元減少至120,000,000港元，按固定利率9.5%計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生效。保證金貸款限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撤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自證券經紀A授出的保證金貸款融資中動用約32,29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7,213,000港元）。

(ii) 證券經紀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金馬與獨立證券經紀商證券經紀B訂立保證金貸款賬戶客戶協議（「保證金貸款協議B」）。根據保證金貸款協議B，證券經紀B向本集團提供最多125,000,000港元的保證金貸款融資，按年利率6%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自證券經紀B授出的保證金貸款融資中動用約105,8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8,141,000港元），按年利率9%計息。

(iii) 證券經紀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金馬與獨立認可金融機構證券經紀C訂立循環貸款賬戶客戶協議（「循環貸款協議」）。根據循環貸款協議，證券經紀C按固定年利率港元最優惠利率減2%向本集團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最多3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自證券經紀C授出的保證金貸款融資中動用約34,90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906,000港元）。

(iv) 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中達證券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達之一間附屬公司中達證券投資（「保證金融資方」）訂立總服務協議及總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統稱為「總服務協議」）。根據總服務協議，保證金融資方向本集團提供每日上限金額最多100,000,000港元之保證金貸款融資及每年不超過8,000,000港元之保證金貸款利息。應付保證金融資方之其他借貸須按要求償還，並可由保證金融資方全權酌情修改或終止。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融資尚未被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貸乃以質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約270,6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6,095,000港元）（附註13）、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26,3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217,000港元）（附註14）及投資物業約28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5,000,000港元）作抵押。該等其他借貸中賬面值約34,90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906,000港元）須於首個提款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約138,15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5,354,000港元）須於首個提款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或放款人要求時償還或無固定還款期。

部分其他借貸約138,15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5,354,000港元）須符合契約協定，惟若干契約尚未得以符合。

20.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收購富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富權」)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佳洋環球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林哲銳先生及翁時青先生(「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代價148,000,000港元收購富權全部已發行股份，該代價以100,000,000港元現金及本公司發行之本金額為48,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償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富權主要在中國從事房地產投資業務。該收購已視作收購資產入賬。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47,686
銀行現金	36
	<hr/>
	147,722
	<hr/> <hr/>

21. 訴訟及或然事項

關於重新取得取消綜合附屬公司控制權之進展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佈，由於無法取得附屬公司博旺企業有限公司及山西展鵬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展鵬」，合稱「取消綜合附屬公司」)之賬冊及記錄，本集團因此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不再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計入取消綜合附屬公司之賬目。

汾陽市人民法院(「汾陽法院」)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頒下判決，展鵬之前任董事(「前任董事」)須交還展鵬之公司印章及經營許可證予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集團以代價1港元出售博旺企業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展鵬之全部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截至出售事項日期，前任董事仍未向本集團交還展鵬之公司印章及經營許可證。

22.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 (a)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達證券（擔任配售代理）簽訂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中達證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14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本身及實益擁有人須為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2,49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配售之最高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4,860,000港元。有關配售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之公佈。
- (b)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在中國爆發，並於全球傳播，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宏觀經濟將受到疫情的影響。本集團將持續關注COVID-19疫情的情況，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影響，並積極採取有關措施。

鑒於疫情爆發並於全球傳播，導致口罩產品持續短缺，本集團現已開展口罩生產業務，旨在於短期內向市場提供符合相關認證標準的口罩。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本集團分別與兩名供應商訂立兩份購買協議，分別(i)以總金額8,300,000港元購買10台口罩製造機及(ii)以總金額人民幣3,600,000元（相當於約4,023,000港元）購買一條熔噴生產線。有關本集團口罩生產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53,99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淨額79,839,000港元）及每股基本虧損0.44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基本虧損0.72港仙）。錄得虧損主要由於(i)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支出約17,893,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無此項目；(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重估虧損約27,7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重估虧損約2,000,000港元）；及(iii)於二零一九年增加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0,9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674,000港元）及並無錄得任何自證券買賣產生的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二零一八年：虧損4,549,000港元）。

業務回顧

投資物業

本集團現持有兩項香港住宅物業，分別位於九龍塘金巴倫道19號（實用面積約5,808平方呎）及九龍塘林肯道1號（實用面積約6,892平方呎）。

為了產生穩定的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目的，本集團亦已藉著收購富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富權」）將其投資物業組合拓展至中國。富權在位於中國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名為「振業城」之發展區項目中擁有19個零售商舖。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物業投資分部錄得租金收入3,3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0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公平值虧損27,7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公平值虧損2,000,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機會以拓展並優化其投資物業組合，以產生穩定的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為目的。

財務業務

財務業務包括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與放債業務。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

本集團已基於投資之股價、收益潛力及未來前景物色投資。證券投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本年度，本集團之證券買賣組合包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民銀資本」，股份代號：1141）及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達」，股份代號：139）之股本證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投資於加密貨幣，以及並無錄得出售加密貨幣之任何虧損（二零一八年：虧損17,945,000港元）。

整體而言，證券買賣及投資分部錄得虧損約14,41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66,404,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由於融資成本約19,69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132,000港元）。此外，本集團錄得4,061,000港元股息收入（二零一八年：無）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未變現證券投資收益約4,13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未變現虧損淨額47,533,000港元）。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證券而言，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入錄得未變現虧損淨額約372,83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未變現虧損淨額496,30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證券投資之詳情載列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股權百分比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收市價值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權益市值 千港元	於本年度之 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民銀資本(股份代號：1141)	1,694,930,000	3.555%	0.143	242,375	(377,263)
中達(股份代號：139)	553,954,650	3.763%	0.051	28,252	4,432
總計				270,627	(372,8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中達	516,666,666	3.510%	0.051	26,350	4,133
總計				26,350	4,133
總和				296,977	(368,69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證券投資組合之市值約為296,9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0,237,000港元)。除於民銀資本及中達之投資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持有其價值多於本集團資產淨值5%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之業績及前景

民銀

民銀資本及其附屬公司(「民銀資本集團」)主要從事股票經紀業務及相關服務、證券投資及提供融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大型的私人銀行之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民銀資本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逾60%間接權益。

誠如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所述，民銀資本集團錄得純利約356,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45.5%。民銀資本集團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0.75港仙（二零一八年：均為0.53港仙）。民銀資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78,700,000港元，按年增長約23.7%。

民銀資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市報0.143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25港元）。

中達

中達及其附屬公司（「中達集團」）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金融投資、物業投資及放貸業務。

誠如中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所述，其於該年度之除稅後純利約為208,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淨虧損則為約67,100,000港元。該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42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48港仙）。中達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947,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收益約174,500,000港元。

中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市報0.051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43港元）。

放債業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世界財務有限公司（「世界財務」）自二零一五年初起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於香港進行放債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世界財務產生收益約28,17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561,000港元）及錄得收益約32,72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8,11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評估及估計應收貸款及利息的信貸虧損撥備。根據對債務人的信貸評估結果，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貸虧損撥備約為20,2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17,000港元），而債務人的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約6,740,000港元被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二零一八年：扣除9,872,000港元）。

電影行業投資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智庫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智庫」）已與浪潮影業（國際）有限公司（「浪潮」）訂立有關下列電影項目投資及墊款的協議：

協議日期	電影項目	投資／墊款金額	年利率	投資回報	投資賬面值		類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12.07.2016	《閨蜜2》 Girls II	人民幣 10,800,000元	無	人民幣 10,800,000元	- (5,460,000)		其他應收款項
21.09.2017	《虎膽追兇》 Death Wish	1,320,000 美元	8%	額外升值回報 (如有)	- (9,177,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1,052,000)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10.2017	《兩天》 Two Days	487,500美元	12%	無	4,787,000 (4,330,000)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06.2018	《巴比龍》 Papillon	675,000美元	8%	無	5,919,000 (5,498,000)		應收貸款及利息

《閨蜜2》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在中國、香港及台灣上映。根據與浪潮訂立之投資協議，投資回報應取決於電影的票房收入。儘管票房表現未如理想，為維持彼此長遠的業務合作關係，浪潮已同意支付人民幣10,800,000元（相當於中國智庫就電影所投入的金額）作為投資回報。全部投資回報經已收訖。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智庫就來自於電影行業投資分部錄得利息收入約1,32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13,000港元）。董事會認為，訂立上述協議將可令本集團得到穩定回報而毋須冒重大風險。

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

為了開發及拓展本集團的智能機器人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就買賣機械人及相關產品訂立多項交易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分部產生收益約44,01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及錄得虧損約8,70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2,000港元）。本集團將尋求於貿易業務領域的商機。

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商務業務分部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八年：無）及錄得虧損約64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3,000港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於電子商務業務領域的任何潛在機遇。

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i)物業投資；(ii)提供融資服務；(iii)證券買賣及投資；(iv)電影行業投資；(v)貿易業務及相關服務及(vi)授權特許經營電商平台。本集團將繼續於該等核心業務中尋求發展機會，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除上文提及持續經營的現有業務外，管理層將探索其他商機以將業務組合多元化，藉此擴闊收入源流，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爭取最大利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董事會落實重組，委任新董事、新主席及新行政總裁加入本集團。憑藉新任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專業知識及經驗，本集團擬主動開發有關智能機械人及相關服務的業務。

面對當前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疫情在全球各地蔓延及口罩產品持續短缺局面，本集團已訂購十條一拖二平面口罩生產線，其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或前後交付至香港。預期口罩生產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或前後開始。本集團將部署高端生產設備、監控原材料質量及嚴格遵守專業生產環境之清潔規定。本集團亦將為所生產口罩申請相關認證，以確保所生產口罩將符合相關認證標準。在生產口罩中熔噴不織布是關鍵材料，是口罩核心，所以熔噴不織布更為短缺，而且熔噴不織布價格不斷攀升，本集團務求為口罩生產提供數量及質量均有保證的原材料供應及保持價格優勢，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現已訂購熔噴生產線生產熔噴不織布，該附屬公司將具有卓越的熔噴技術及穩定性高製程，預期熔噴不織布生產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開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哈工大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哈工大機器人集團」）簽訂全球戰略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哈工大機器人集團各自將成為全球戰略合作夥伴，並將根據戰略合作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其各自的業務領域相互合作，包括但不限於智能機器人、人工智能、新能源產品及商品交易。哈工大機器人集團將利用其優勢、技術及專業知識協助本集團生產口罩，哈工大機器人集團在生產熔噴不織布方面亦會提供相關協助。

在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務委員會召開的會議上，決策層強調，要加快推進國家規劃已明確的重大工程和基礎設施建設，其中要加快5G網絡、數據中心等新型基礎設施建設進度「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是指發力於科技端的基礎設施建設，主要包含5G基建、特高壓、城際高速鐵路和城際軌道交通、新能源汽車充電樁、大數據中心、人工智能、工業互聯網等七大領域，涉及到通信、電力、交通、數字等多個社會民生重點行業。

「新基建」七大細分領域及其應用

領域	應用
5G基建	工業互聯網、車聯網、物聯網、企業上雲、人工智能、遠程醫療等
特高壓	電力等能源行業
城際高速鐵路和城際軌道交通	交通行業
新能源汽車充電樁	新能源汽車
大數據中心	金融領域、安防領域、能源領域、業務領域及個人生活的方方面面（包括出行、購物、運動、理財等）
人工智能	智能家居 服務機器人 移動設備／UAV 自動駕駛 其他行業應用：家居、金融、安防、醫療、企業服務、教育、客服、視頻／娛樂、零售／電商、建築、法律、新聞資訊、招聘
工業互聯網	企業內的智能化生產、企業和企業之間的網絡化協同、企業和用戶的個性化定制，企業與產品的服務化延伸

展望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計劃開展五項業務，分別為(1)機器人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2)人工智慧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3)新能源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4)文娛科技裝備和產品；及(5)科技孵化器。以上的業務計劃，剛好配合以上國家發展方向及政策。

在機器人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方面，本集團重點開展智慧化工業焊接機器人和裝備業務，成立頂尖的焊接工裝專家科研開發隊伍，致力開發全系列非標定制變位元元器具，各類專用焊接、切割工裝器具，各類無人化、智慧化非標產線的研發、設計與生產、銷售，產品應用於壓力容器、低溫設備、專用車、軌道交通、海洋風電、工程機械等行業。在人工智慧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方面，依照視覺、語音、導航、以及機械臂等技術應用推廣到服務以及特殊領域，推動更多的產品應用。主要產品有公共服務智慧機器人、智慧電子消費品、智慧移動設備、家用、安防、金融智慧機器人等。此外，本集團已變更於中國深圳成立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業務性質，為人工智能及機器人產品以及智能科技產品的設計開發(OEM)服務等，並通過跨境電商平台進行產品銷售。在新能源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方面，在本年度，本集團於印度尼西亞成立一間附屬公司以銷售，組裝和設計電動車以及充換電樁。該款產品摒棄了華而不實的設計或高端配置，為印尼國內騎行者提供便捷的出行方式，節能環保，方便省錢。在文娛科技裝備和產品方面，重點開展影視動漫知識產權運營業務。在科技孵化器方面，重點結合國際領先技術和中國境內市場發展孵化和加速項目。哈工大機器人集團將在二零二零年為本集團智慧化工業焊接機器人和裝備業務及人工智慧產品和應用解決方案業務給予支持，在哈工大機器人集團中國大陸基地中提供免費用地及生產場所。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上海富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上海富力」）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上海富力各自將成為戰略合作夥伴，整合各自領域的優勢，於華東地區起步，共同為中國領先高科技企業打造國際高科技創新中心及創新服務平台。

董事會認為，智能機器人業務的發展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惠及本集團，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透過投資聯營公司投資證券經紀業務。本集團隨後於二零一七年向於聯交所上市的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達」，股份代號：139）出售該等聯營公司。

董事對於香港證券市場發展表示樂觀，故目前繼續開展證券經紀業務。本集團現正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東方金力證券投資有限公司（「東方金力」）向聯交所申請交易權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牌照。東方金力致力於向客戶提供更廣泛及多元的服務。東方金力的目標是為客戶提供證券交易及證券諮詢服務。東方金力將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股票及投資相關工具提供經紀服務。本公司亦將向聯交所申請交易權，以成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直接結算參與者，同時亦申請中華通結算參與者。東方金力將成為已在或將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或已在或將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東的集資活動（如首次公開發售、供股、公開發售或配售新及／或現有股份及債務證券）的包銷商或分包商或配售代理或分配售代理。本集團按與客戶協商（通常與市場慣例一致）所釐定的費率收取配售或包銷佣金。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已抵押銀行存款與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12,3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94,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借貸總額約485,4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41,205,000港元),當中包括銀行借貸約312,36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0,945,000港元)及其他借貸約173,0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0,260,000港元)。

銀行借貸中,約88,838,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9,13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償還;28,941,000港元須於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償還;以及185,460,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銀行借貸按介乎港元優惠利率-2.5%之年利率、2%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個月)之年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週至一個月)2.5%之年利率計息。

其他借貸包括保證金貸款及循環貸款。應付保證金貸款按每年6%至9.5%之固定利率計息。應付保證金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本公司作擔保。循環貸款按港元最優惠利率-2%之固定年利率計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9。

資本負債比率(計算基準為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為51.96%(二零一八年:42.10%)。資產淨值約為934,1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85,38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355,24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69,663,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500,7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67,57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計算基準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約為0.71(二零一八年:0.83)。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26,85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3,881,000港元),主要涉及就銀行借貸及保證金貸款支付之利息。融資成本的增加乃由於支付保證金貸款之利息。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664,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8,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28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5,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證券投資約270,6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6,095,000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證券投資約26,3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217,000港元），作為其他借貸之抵押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000歐元（相當於1,41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就貿易業務取得銀行發出之擔保函。

外匯管理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微小，原因為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外幣資產及負債實施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訴訟及或然事項

有關訴訟及或然事項之詳情載於全年業績公佈附註2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35名員工（二零一八年：於香港有17名員工）。本集團的薪金政策乃根據業內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制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金）約為15,60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031,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64港元認購9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於認購協議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079港元。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完成，而本公司已發行900,000,000股認購股份予認購人。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57,600,000港元及57,5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的41,000,000港元用於發展其貿易業務，及16,500,000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已按擬定用途動用所有所得款項淨額。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2,480,291,446股已發行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載於全年業績公佈附註22。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已就本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的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大華馬施雲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大華馬施雲並未對本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舉行會議，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特定任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兆齡先生及譚德華先生）並無特定任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董事會認為此規定所取得之效果與規定特定任期之目標相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現任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自彼等獲委任為董事起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在網站刊發資料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w-fh.com內可供閱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飛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七名執行董事，即王飛先生、梁劍先生、于振中先生、蔡霖展先生、劉斐先生、蕭潤發先生及余慶銳先生；及(ii)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佩先生、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王寧先生及鄭宗加先生。